# 佛山怎么办理出口退（免）税企业备案信息报告（出口退（免）税资格备案管理）

| | |
|---|---|
| 产品名称 | 佛山怎么办理出口退（免）税企业备案信息报告（出口退（免）税资格备案管理） |
| 公司名称 | 鼎立信财税咨询（佛山）有限公司 |
| 价格 | 500.00/月 |
| 规格参数 | 服务项目:出口退税<br>服务标准:一对一<br>专业、专注:诚信、感恩 |
| 公司地址 | 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雾岗路80号二层 |
| 联系电话 | 18123581136 18123581136 |

# 产品详情

出口退（免）税企业备案信息报告事项是指享受出口退（免）税政策的出口企业，在申报出口退（免）税前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办理出口退（免）税企业备案以及后续的备案变更、备案撤回事项。具体包括：出口退（免）税备案、生产企业委托代办退税备案、外贸综合服务企业代办退税备案。

1.出口退（免）税备案

出口企业或其他单位首次向税务机关申报出口退（免）税，应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出口退（免）税备案。

出口企业或其他单位备案登记的内容发生变更的，需自变更之日起30日内办理备案变更，需清税注销或撤回备案的应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办理撤回出口退（免）税备案手续。

经营融资租赁货物出口业务的企业应在首份融资租赁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经营融资租赁退税备案手续。融资租赁业务出租方退税备案内容变更或撤回的，需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备案变更或备案撤回手续。

出口企业进行首次启运港退（免）税申报时，即视为出口企业完成启运港退（免）税备案。

横琴、平潭区内从区外购买货物的企业、区内水电气企业适用增值税和消费税退税政策的，应当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出口退（免）税备案手续。

退税代理机构首次申报境外旅客离境退税结算时，应先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退税代理机构备案。

2.生产企业委托代办退税备案

符合条件的生产企业在已办理出口退（免）税备案后，首次委托综服企业代办退税前，应当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委托代办出口退税备案。

委托代办退税的生产企业的《代办退税情况备案表》中的内容发生变更的，委托代办退税的生产企业应自变更之日起30日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办理备案内容的变更。

委托外贸综合服务企业代办退税的转登记纳税人，应在综服企业主管税务机关按规定向综服企业结清该转登记纳税人的代办退税款后，按照规定办理委托代办退税备案撤回。

生产企业办理撤回委托代办退税备案事项的，应在综服企业主管税务机关按规定向综服企业结清该生产企业的代办退税款后办理。

委托代办退税的生产企业办理撤回出口退（免）税备案事项的，应按规定先办理撤回委托代办退税备案事项。

3.外贸综合服务企业代办退税备案

符合条件的外贸综合服务企业办理出口退（免）税备案后，在为每户生产企业首次代办退税前，应当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代办退税备案。

外贸综合服务企业的《代办退税情况备案表》中的内容发生变更的，外贸综合服务企业应自变更之日起30日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办理备案内容的变更。

二、办理资料

1.在实体办税服务厅办理的，均提供纸质版材料；已实名认证的办税人员可免于提供其身份证件复印件。

2.对实行实名制管理的纳税人，在广东省电子税务局（包括网页版、微信、APP）、自助办税终端等电子办税渠道办理涉税费事项的，免于报送纸质资料，另有规定的除外。免于报送的纸质资料由纳税人留存备查，纳税人对于电子资料的真实性以及与留存备查纸质资料的一致性负责。